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			
(2020年度)			
申报单位名称：上海市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			
项目名称：	原产地证书制证综合成本费	项目类别：	经常性专项业务费
计划开始日期：	2020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：	2020-12-31
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：	否	绩效类型：	其他类
项目概况：	原产地证书是出口国（地区）根据原产地规则和有关要求签发的，明确指出该证中所列货物原产于某一特定国家（地区）的书面证明文件。出口商应进口商要求而提供，是贸易关系人交接货物、结算货款、索赔理赔、进口国通关验收、征收关税的有效凭证，是出口国享受配额待遇、进口国对不同出口国实行不同贸易政策的凭证。根据中国贸促会的授权委托，上海市贸促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货物原产地条例》负责为上海口岸及邻近地区企业办理签发原产地证书。		
立项依据：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货物原产地条例》		
项目设立的必要性：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优惠原产地管理条例》以及海关清关需要		
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、措施：	依据《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签发出出口货物原产地证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使用贸促会出证认证管理系统，出证认证部负责办理出证认证业务，配备具有上岗资格的签证人员，在闵行、宝山、青浦、金山、奉贤、嘉定等区贸促支会设立了签证点，方便企业就近办理，形成了市区两级服务网络。		
项目实施计划：	根据企业需求，及时受理、签发出出口货物原产地证书。		
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：	为企业办理一般原产地证书及优惠原产地证书，促进中国产品享受更多关税减免，更具价格优势，促进中国企业降低更多成本、提高国际竞争力、商务谈判更主动。1、原产地证书签发14万份，服务13000家注册企业；2、质量达标率达90%，重点工作办结率达90%；3、中国产品享受更多关税减免、具备价格优势；4、促进企业发展、降低成本提高国际竞争力；5、服务企业满意度达90%；6、建立健全项目运行机制。		

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			
项目总预算（元）：	4,920,000	项目当年预算（元）：	4,920,000
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（元）：	4,920,000	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4,920,000

2020年绩效目标

一级目标	二级目标	三级目标	指标目标值
投入与管理	投入管理	立项依据充分性	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货物原产地条例
	财务管理	资金使用情况	资金使用合规
		预算执行率	100%
实施管理	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	
产出目标	数量	签发原产地证书数量	140000份
		服务注册企业数量	13000家
	质量	质量达标率	90%
	时效	重点工作办结率	90%
效果目标	经济效益	产品享受关税减免	具备价格优势
	社会效益	促进企业发展	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
	满意度	企业满意度	90%
影响力目标	长效管理	保障项目运行机制	建立健全